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9月21日至2025年12月20日止。

第 84793221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4月18日

商 标

洛博斯

申 请 人 马俊

地 址 安徽省阜阳市阜南县朱寨镇半岗村马庄3 4号

代理机构 宜宾玖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7类：清洗设备；扫路机；工业机器人；移动式起重机；电子工业设备；高压清洗机；切割机；电动剪刀